《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伙食费标准的指导意见》解读

一、政策背景与意义

为贯彻落实中央纪委机关、国家监委等七部委以及教育部等部门关于加强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监督的相关政策，规范中小学伙食费的收取与使用行为，确保学生饮食安全和营养改善计划的有效实施。文件的核心目标是通过明确伙食费的收费标准、收费原则及资金使用监管，保障学生饮食健康，促进教育公平。

二、政策依据

（一）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管理的意见》的通知（黑教联〔2024〕91号）

第二项 健全管理体制

发展改革部门要加大力度支持农村学校改善供餐条件。会同教育主管部门指导地方和学校统筹考虑食堂运营成本以及学生消费需求，严格按照非营利原则，合理确定营养改善计划学校食堂伙食费标准，并纳入中小学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管理。

第三项 加强资金使用和监管

资金安排。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学校食堂（简易厨房）发生的水电煤气等日常运行经费纳入学校公用经费开支。学校自主经营食堂（简易厨房）供餐增加的聘用人员待遇等开支，由同

级财政按照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相适应原则统筹解决。营养膳食补助资金要全额用于为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学生用餐，确保每一分钱都吃到学生嘴里。不得直接发放给学生个人和家长，严禁克扣、截留、挤占和挪用。

资金使用。营养膳食补助资金要全额用于为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学生用餐，确保每一分钱都吃到学生嘴里。不得直接发放给学生个人和家长，严禁克扣、截留、挤占和挪用。

在食堂就餐的教师职工、校领导或家长陪餐人员应当按照供餐标准缴纳伙食费。校领导或家长等陪餐人员伙食费可由学校统筹解决或自行支付，不得挤占中央、省级专项资金。

（二）《绥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绥化市教育局关于转发〈关于加强中小学伙食费标准指导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准确把握伙食费制定原则。指导中小学校及校园食品监督家长委员会统筹考虑食堂运营成本以及学生消费需求，合理确定收费标准，实行动态调整。坚持成本补偿和非营利性的原则：学校自主经营食堂收取的伙食费应当全部用于食材、人工、水电燃料等供餐成本开支，不得挪作他用或违规获利。坚持自愿的原则，充分尊重学生和家长的意愿，不得强行要求学生在校就餐。学期初学校告知家长食堂服务的项目和价格，由学生自主选择是否在校就餐。对中途就餐意愿发生变更的学生，学校应尊重其意愿，及时按规定退还伙食费用。坚持公开透明的原则，落实食堂财务信息公开制度，每学期至少公开一次食堂财务情况、带量食谱、饭菜价格等，自觉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监督。坚持相关性的原则，学校食堂开支的费用必须与食堂经营业务相关，不得违规在

伙食费中列支与食堂运行无关的费用，分别核算教师和学生用餐成本，不得将教师用餐成本混淆计入学生用餐成本。

发展改革部门要会同教育部门加强对中小学伙食费标准的指导，合理确定伙食费收费标准。

（三）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小学校财务制度》的通知（财教〔2022〕159号）

第十条 中小学校食堂应当坚持公益性和非营利性原则。

学校自主经营食堂为学生提供就餐服务的，财务活动纳入学校财务部门统一管理，可在学校现有账户下分账核算，真实反映收支状况，并定期公开账务。如有结余，应当转入下一会计年度继续使用。

学校采用委托方式经营食堂为学生提供就餐服务的，应当加强监督管理，不得向被委托方转嫁建设、修缮等费用。

三、伙食费分类与基本原则

（一）收费性质区分

自主经营食堂：属服务性收费，需纳入学校财务统一管理；

承包经营/校外配餐：属代收费，学校需监督资金使用。

（二）基本原则

1.公益原则。学校食堂必须遵循成本补偿和非营利性定价，伙食费标准应基于原材料、人工等实际成本合理确定，严禁以盈利为目的。

2.自愿原则。学生就餐须完全自愿，学校不得强制学生在校用餐。家长和学生可自主选择是否在校就餐及具体餐标，保障其

消费自主权。

3.公开原则。学校要将食堂财务信息及伙食费收支情况定期在学校公示栏、食堂等醒目位置予以公示，自觉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监督。

4.专款专用与相关性原则。

伙食费收入仅限用于食堂经营相关支出，不得列支无关费用。同时，教职工餐费需与学生同菜同价，严禁挤占学生伙食费或营养膳食补助资金。

四、资金使用与监管

（一）营养改善计划资金

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学校的食堂日常运行经费纳入学校公用经费开支，不得挤占营养膳食补助资金。伙食费应全部用于营养改善计划供餐成本开支，不得挪作他用或违规获利。

（二）财务管理要求

自主经营食堂需分账核算，结余结转下年度；委托经营食堂不得转嫁建设、修缮费用。供应多餐学校需单独核算营养膳食补助资金，避免交叉补贴。

该指导意见以“成本核算、据实收取、不得盈利”为核心原则，通过家校共治、多部门协同，构建中小学伙食费管理长效机制。政策落地后，将有效提升校园食品安全水平，保障国家营养改善计划资金安全，推动教育公平向纵深发展。